

缙乡五雅

明初大儒方孝孺的书艺与书学(上)

编者按:宁海是国画大师潘天寿的故乡,是著名的书画之乡,宁海还是“中华诗词之乡”“中国茶文化之乡”,被奉为酒中经典的《六必酒经》也出自宁海人杨万树之手。书画诗酒茶,在宁海有着深厚的历史底蕴,在今天也有很好的传承和发展。

今年县委全会报告和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,要丰富“书画诗酒茶”文化内涵,讲好“书画诗酒茶”文化故事。今起,桃源桥特推出“缙乡五雅”专栏,以挖掘与此相关的名人轶事,推荐名作赏析,展示五雅文化研究成果,以及推动相关文化产业发展的思考探索等,积极助力宁海文化事业繁荣发展。敬请关注并欢迎来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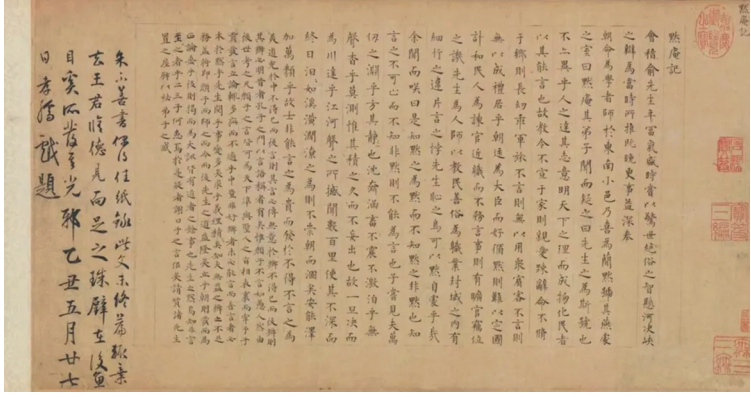
林邦德

一、方孝孺的生平及其理学思想

方孝孺出生于元顺帝至正十七年(1357)二月二十五日,时属台州府宁海县缙城里人。字希直,一字希古,自号逊志,蜀王赐斋“正学”后始称“正学先生”。方孝孺天资聪颖,好学不倦,6岁能诗,13岁善文,且文风类似唐代韩愈,故乡人呼之为“小韩子”。18岁前后著有《释统》、《深虑论》等文章,已初见先生儒家学术思想和仁义治国之政治主张。后求学明初浙东四贤之一,时称“天下文章第一”与“开国文臣之首”的名儒宋濂,为

二、方孝孺的书法名作解读

(一)《默庵记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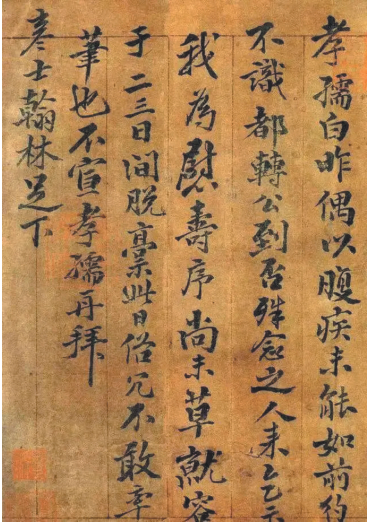


小楷,凡583字(其中226字为同邑友人补书),作于洪武十八年,时年28岁。时在宁海缙城,撰《四忧箴》、《君学》、《石镜精舍记》等。此卷为方孝孺替会稽翁姓“奉朝命为学者师”之友人斋室而记。小楷风格渊源于“二王”楷书,得法于虞世南《孔子庙堂碑》,极具形柔而意刚之意味,线条骨力深得柳公权之清峻瘦硬之精神。由此可见,此幅小楷取法正宗,博采众长,且不失个性品质。用笔俊朗圆融,温润清雅,行笔不迟不速,从容潇散;点画外柔内刚,舒展大方,一派和雅平实之风,一如先生其人,外表沉静寡欲,而性格刚烈、耿介,俨然有不可犯之色。正如明王世贞《弇州山人稿》称:“希直不以书名,而刚方不折之气,流溢墨墨间。”

此小楷帖后226字为同邑知交王修德补书,出于何因,无从考证。但帖后有方孝孺行书题跋:“余不善书,偶得佳纸,录此文未终篇辄弃去,王君修德见而足之。珠璧在后,鱼目奚所发其光邪?乙丑五月二十七日,孝孺戏题。”可谓文人雅士谦谦君子之情怀跃然纸上。

(三)《致彦士翰林札》

行书,凡65字,铃印为朱文“方氏希直”。信札文字内容为告朋友彦士赴约之缘由,并询问都转公之情况,最后言及朋友静而写之寿序文因“俗冗”心不能静而未脱稿。此札文字内容虽平实而简约,但其书法却气息沉厚,深得颜苏之精神;点画老辣尽见晋唐之法度,端凝而持重,气清而质厚。清代刘熙载《书概》云:“书尚清而厚,清厚要必本于心行。不然,书虽幸免薄浊,亦但为他人写照而已。”此札书风之朴厚端严,非位尊气沉且学养深厚者断不能及。



(五)《临大字麻姑仙坛记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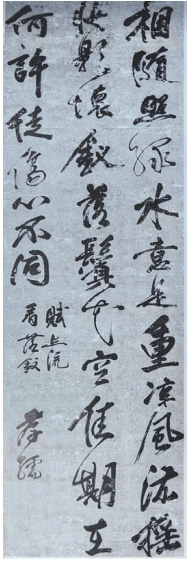
洪武十三年三月书,款识:宁海方孝孺临,铃印有二:白文“方孝孺印”,朱文“希直”,卷后明海瑞、沈周均有行草书题跋。时年41岁。时在四川承蜀王之命,撰《蜀道易序》、《蜀鉴》、《蜀汉本末》、《仁学规范》等。此为临颜真卿大字麻姑仙坛记大字卷,首尾和谐,气息贯通。细细端详其风貌气韵,则端凝之中寓柔劲,从容之中显雅趣。通观全篇,无一笔似草,如见其人正色立朝之端严有风度。“书法规抚平原,神貌俱似。盖二公同以忠义陷重千古,故事亦有针芥之合,亟与鲁公原拓,同付景印,吾人展卷临摹,凛凛乎平原诸公,譬如如在,久而久之,必能感受二公忠义之熏陶,而与之潜移默化矣,则岂仅学其书而已哉?”(洪陆东、董开章、李光业《明方孝孺临麻姑仙坛记》)明海瑞卷后题跋云:“此卷临《仙坛记》大字本,字里行间有寻丈之势,折钗股漏,亦隐跃纸上,并有抽刀断水之妙。始谓忠臣烈士,无论何艺,时时流露性情。”借用方孝孺评颜书之语来概言此件书法临作亦未尝不可:“正而不拘,庄而不险,从容法度之中,而有闲雅自得之趣,非知书者不能识之,要非言语所能喻也。”(《逊志斋集》卷之十八《题颜鲁公书放生池石刻》)

士文集》卷七十)黄宗羲赞方孝孺为“有明诸儒之首”“程朱复起”“与紫阳真相伯仲,固有明之学祖”“方孝孺的理学思想及文学理论归结起来有以下几个方面:(一)天人合一的天道观;(二)主敬立诚和主静的修养论;(三)格物致知的认识论;(四)良知与良能的道德观;(五)舍利取义的义利观;(六)文以载道、文道合一的文统论;(七)道明气昌和因时而变的创作论等。

方孝孺的书法和书学理论鲜为后人所关注和研究,究其原因有二:其一,方孝孺留存后世的书法遗迹和书论文章甚少,因“靖难之役”之后为朝廷所严禁,故其作品稀如凤毛麟角,后人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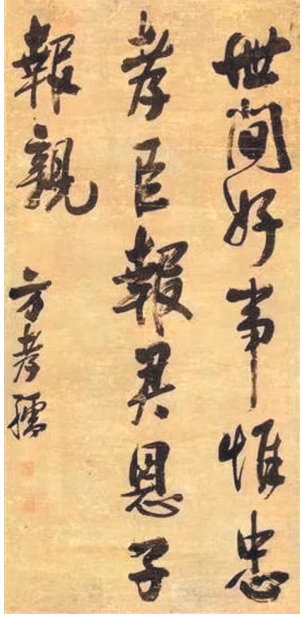
(二)《赋照流看落钗》

行草诗轴,卷本(58.5厘米×178厘米),诗句为:“相随照绿水,意是重凉风。许,徒伤快影怀,钗落鬓花空。佳期在何许,徒伤快影怀。此轴书法为方孝孺传世行草大幅作品之一,高头大轴,保存完好,品相尚佳。从此轴书法可以看出,方孝孺的行草书同样师承“二王”正统,得益于《唐怀仁集王羲之圣教序》为多,守其法而得其韵,点画清峻而流美,笔法精熟而爽利,结字大小、欹正合宜,用笔提按轻重有度,疏密开合自如,牵丝映带自然。通观全篇气韵生动,笔情墨趣,超凡脱俗。正如唐孙过庭《书谱》所云:“导之则泉注,顿之则山安;纤纤乎似初月之出天崖,落落乎犹众星之列河汉;同自然之妙有,非力运之能成。”



(四)《世间好事》

行书大字联句轴,纸本,联句内容为:“世间好事惟忠孝,臣报君恩子报亲。”布局章法三行式,落款方孝孺,铃朱白两印。正文大字逾碗口,似为羊毫提京所书,外露柔闲而中含挺劲。清王澐《论书剩语》云:“使尽气力,至于沉劲入骨,笔乃能和,和则不刚不柔,变化斯出。故知和者沉劲之至,非软缓之谓,变者,复初之至,非纵逸之谓。”清翁方纲《复初斋文集》云:“书法以清厚为本,自米、董以后,趋行、草者多不留意于楷法。”而观方孝孺此轴行书则从晋唐楷则出,法度谨严而不失变化,可谓不求法脱,不为法缚。正文仅14字,要做到整体气势贯通、精神团结不易。从形式上看,前两行均为6字,但由于处理得当,绝无类同、排列之感。其高妙之处就在善于变化。如连与断的变化:首行“间”与“好”牵丝映带的实连,“惟”与“忠”笔断意连的虚引;疏与密的变化:首行“事”的末笔拉长留空与上下及左行的疏密关系的对比;同字异形的变化:两个“报”字的用笔,体态、大小的变化及“好”字的“子”与独体字的“子”连断开合,均不类同,包括未行“报”与“亲”的左偏旁的变化等。正所谓:“合情调于纸上,穷变化于毫端。”(唐孙过庭《书谱》)清刘熙载《书概》云:“写字者,写志也。故张长史授颜鲁公曰:非志士高人,诤可与言要妙?”此轴书法无论从书艺风格,还是文辞内容均可见方孝孺其人、其识、其学、其志的格力和气度。



清明节前谈清明

潘志海

清明分为节气的清明与节日的清明。作为节气的清明,是太阳到黄经15°时开始。宋·陈元靓《岁时广记》云“清明者,谓物生清浄明洁”。《岁时百问》释义为“万物生长此时,皆清浄而明洁”。《淮南子》中写到“春分后加15日则清明风至”。因古代文化传播困难,则以上一年的冬至为清明,历史上有众多前贤的书法之名终被学问所掩,方孝孺也不例外,故迄今还未见有关研究方孝孺书法之文行于世。而今笔者有幸收集到散存于各地书迹数十余种,书评论近十篇。此择其主要代表风格者加以浅析之。

宋词有“燕子来时新社,梨花落后清明”“曾识清明上巳时,懒能游冶步芳菲”之句。王羲之在永和九年(公元353年)癸丑二月上巳日作修禊时,写了号称“天下第一行书”的《兰亭序》,可见古人已将清明、寒食、上巳三者融合,逐渐将一个单纯的农事节气上升到扫墓、踏青、修禊的法定节日,又不断扩大到放风筝、植树等,但将清明作为节气是大地呈现春和景明之象,生气旺盛,万物吐故纳新。清明前是春分,后为谷雨,按每一节气15日计算,我们宁海人定“前七后八”这15日为清明。

传统所说的“四时八节”中,四时当然是指春夏秋冬,八节是指立春、春分、立夏、夏至、立秋、秋分、立冬、冬至。以上是说节气是二十四个自然节气中的第五个节气。下面谈谈如何将清明这个节气演变成悼念先人祭拜祖先的特定节日。

祭祀分为祭天地与祭祖先两大类,是人类从野蛮走向文明的重要一步。从人类学、考古学的

研究成果表明,这是人类信仰的共识,我们中华民族特别信仰天地和谐的理念和对祖先的崇拜,祈求天地神明和祖先神灵保佑风调雨顺、降福免灾,先是由氏族、部落,上升到国君王君主定期集体祭祀。

随着氏族社会的解体与国家一统的郡县制的确立,祭祀也随之普及到民间。春季是一年中最美的季节,所谓的一年之计在于春,此意,所谓的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就是此意。清明前又是春季里“芳草丰茂,百花争艳”之时,人们选这样的季节作为春祭,直到春秋初期,晋国为纪念忠臣介子推,又结合《周礼》中“春以木铎修火禁子国中”定为寒食节,即禁烟火,吃冷食。我国的先民很早就开始墓葬,所以盛行墓祭,故而将寒食结合传统的墓祭,即是俗称上坟、扫墓。

寒食在远古时期很长,直到唐朝定为“大寒食、中寒食、小寒食”。由于寒食的三天往往与清明重叠,所以就打成“寒食清明来相吊”。从唐朝开始正式将寒食和清明这一节气合并,并将清明作为祭祖扫墓的节日。宋代将这个综合节日放假一般情况,元明清一直延续到现在。假如天气阴,人们都要回乡过清明,祭祖兼踏青。

清明节除了扫墓外,还有很多习俗与活动,各地也各有特色,比较普遍的是踏青(也叫踏春,现代人都叫春游)、植树和插柳。古诗也提到:“寂寞柴门村落里,也叫插柳记年华”,现已演变成植树节。“蚕花会”因目前养蚕业在宁海基本绝迹,故而“蚕花会”也早已淡出。放风筝、荡秋千也是清明前后盛行的活动,现在宁海也很少见。

文士们结伴春游吟诗作赋,写散文、游记,出现了一个新词叫“驴友”。宁海的民间似乎都要搞“青麻糍”,也叫“清明麻糍”,也有人包“青饺”,谚语有“清明麻糍笋碌块,重阳麻糍安稳块”等等。

民国首位高级助产医师蔡麟荪

缙乡人物

薛家桢

旧时妇女分娩,均由接生婆接生,单凭传统习惯、经验,既不科学,也不卫生。产妇死于大出血和婴儿死于“七日风”者不在少数,故有“妇女生小孩,一只脚在棺材里,一只脚在棺材外”之谚语,可见临产是关系到妇女生死的一道关口。

上世纪20年代,随着民主、科学思潮传入国内,不少受新潮思想影响的女子科出身学医,学习西方医药,其中妇产科和新式接生为其首选学科。学成之后,大多均回乡开设医院和诊所,服务桑梓,为宁海妇女的健康和生育作出贡献,蔡麟荪就是其中的一位杰出代表。

蔡麟荪,小名月娥,1907年出生在县城秧田头巷一富户家中,父蔡甫卿,为当地一士绅,有较高声誉。他从小将女儿许配给茶院徐姓一大户人家,麟荪长大后,得知其夫患有痴呆症,不愿成婚。独生去沪,考取了当时沪上著名的高级助产女医学校。毕业后,获得上海市卫生署颁发的营业执照,先在上海各大医院妇产科行医。由于她医术高超,服务态度热忱,赢得沪上妇女赞誉。1938年,日军侵占上海,淞沪战争爆发,她返回宁海家中,在秧田头开办了宁海首家专门从事新法接生的妇女产科医院。

蔡麟荪专业技术精湛,经验丰富,操作手法娴熟准确,经她接生

的婴儿数以千计,从未有产妇和婴儿死亡的事例。许多难产孕妇经她抢救转危为安,不少濒死婴儿经她抢救起死而复生。而且她医德高尚,工作尽职尽责,一切以产妇至上。不论是白天黑夜,严寒酷暑,她随叫随到。有时要下乡出诊,跋山涉水,渡河过滩亦在所不计。遇家贫产妇,常生惻隐之心,不但免收手术费用,还赠送药品衣物。而自己生活简朴,为了工作,一直到35岁才结婚。长期无休息的劳动,不幸患上了肺结核,此病在当时是一绝症,本该要停止工作,长期休养,但她一边吃药,一边仍旧不停地为妇科接生忙碌,毫不停歇,直到她临终吃最后一口饭。

1946年的夏天,前童童保喧媳妇产,产妇生命垂危,派人来城里请她出诊。她二话不说,收拾好医疗器械用品,与来人乘轿翻过溪南下庵岭,以最快速度赶到病人家中。经她诊断后,决定引产。手术成功,母子平安。童家相当感激,一定要留她住上几天,她回答说城里还有产妇要接生,一分钟也不能停留,当天下午就赶回城里。由于劳累过度,她旧病复发,而当时医药水平落后,十几天后,蔡麟荪不治身亡,年仅四十岁。县人闻之,无不扼腕叹息,曰:“亡我县妇女界之救星也。”

我县民国高级妇女助产医师蔡麟荪的事迹志书未见记载,而由她亲手接生的婴儿如今均已过古稀之年,然一谈起蔡医师的医德和技术仍有口皆碑,赞不绝口。

